



##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0年1月27日

發稿單位：秘書室

新聞發言人：主任行政執行官穆治平05-2711133分機201

連絡人：秘書室主任李宏仁05-2711133分機202

### 防疫總動員—嘉義分署專案強力執行違反防疫 案件

國內新冠肺炎疫情日趨嚴重，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林署長慶宗指示全國各分署針對防疫裁罰案件專案執行。嘉義分署除立即針對違反防疫裁罰案件調查執行外，並主動連繫轄區內嘉義縣、市及雲林縣政府衛生局，在移送執行前即與各衛生局合作，對於違反防疫規範裁罰案件，隨時掌握違法民眾裁罰執行進度，共同加強執行。

自去年(109年)4月以來，嘉義分署受理縣市政府衛生局移送違反居家檢疫罰鍰案件有15件，罰鍰金額介於10萬至30萬元之間。在受理移送案件後迅速強制執行，加強查扣存款、車輛、不動產，並對於7件無財產且常有出國紀錄之義務人限制出境。其中有一件嘉義市黃姓男子違反居家檢疫規定，被處罰10萬元罰鍰，黃男除了每月分期繳納7千元外，執行人員同時查封其所有攝影器材，並在「一二三聯合法拍日」拍賣獲償5千5百元；另外，雲林地區林姓男子同

樣違反居家檢疫規定，也被處罰 10 萬元罰鍰。林男去向不明，嘉義分署執行人員即時查封其名下 2400cc 中華休旅車後，目前其家屬每月按期繳納 1 萬元。其他案件中違規民眾所有財產皆被查封，同時積極追查其所在強力執行。如查有惡意違反防疫規定卻又拒繳罰款的民眾，絕不寬待，必要時將向法院聲請拘提、管收。

因應國內疫情嚴峻情勢，全民應防疫總動員，不容許有民眾違反防疫規範增加處疫情擴散的風險，嘉義分署遵照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指示，針對防疫裁罰案件積極強力執行以伸張公權力，絕不允許少數違規民眾造成防疫口，展現全面落實防疫政策的決心。



拍賣違反居家檢疫者攝影器材